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簡慧琪
電話：03-5427974
電子信箱：0516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0147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辦理111學年度未足齡資賦優異兒童申請提早入學鑑定相關事宜，請轉知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凡戶籍設於本市，111學年度年滿5足歲未滿6足歲(民國105年9月2日至106年9月1日出生)，具資賦優異特質且社會適應行為與國小一年級學童相當者，得由兒童之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提出提早入學資優鑑定申請，請貴校(園)轉知家長相關訊息。
- 二、本項鑑定相關訊息公告於新竹市教育網(<http://www.hceb.edu.tw>)、新竹市特教資源中心網頁(<http://special.hc.edu.tw/>)及新竹市學前教育網(<http://www.kids.hc.edu.tw/>)。
- 三、申請表件紙本及「學前兒童提早入學能力檢核表」索取：自111年1月10日(星期一)至2月17日(星期四)之上班日，每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整，下午1時30分至5時整止可至本市特教資源中心(北門國小內)4樓辦公室索取。
- 四、申請時間及地點：111年2月17日(星期四)至2月18日(星

輔導處 111/01/07 14:1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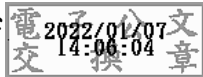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0144

無附件

期五) 每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3時整止(中午不休息)於
特教資源中心2樓會議室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
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立小學(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
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、新竹市華德福實
驗學校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除外)、新竹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

訂



線